

河源市源城区财政局文件

源财农〔2022〕30号

关于下达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现将《关于下达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河财农〔2022〕52号）转发给你单位，请你单位按照相关规定规范使用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做好项目资金的分配方案报区财政局农业股。

附：《关于下达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河财农〔2022〕52号）

(此页无正文)



源城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7月11日印发

(共印3份)